

财达证券睿达景明灵动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三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基金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报告期间：2024 年 7 月 0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 1 重要提示.....	3
§ 2 集合计划简介.....	3
§ 3 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净值表现.....	4
3.3 收益分配情况.....	4
§ 4 管理人报告.....	4
4.1 投资经理简介.....	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控制报告.....	5
4.4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及市场简要展望.....	5
§ 5 投资组合报告.....	6
5.1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6
5.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7
5.4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
5.5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的情况说明.....	7
5.6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金融衍生品的情况说明.....	7
5.7 本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7
5.8 本集合计划投资关联方发行的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的说明.....	7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或其他描述（如有）.....	8
§ 6 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8
§ 7 本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9
7.1 本报告期份额变动情况.....	9
7.2 本报告期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计划情况.....	9
§ 8 重大事件揭示.....	9
8.1 投资经理变更.....	9
8.2 一般关联交易及重大关联交易.....	9
8.3 本报告期对本集合计划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9
§ 9 备查文件目录.....	10
9.1 备查文件目录.....	10
9.2 存放地点.....	10
9.3 查阅方式.....	10

§ 1 重要提示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等文件。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

§ 2 集合计划简介

集合计划名称	财达证券睿达景明灵动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混合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成立日期	2023-05-16
集合计划合同存续期	9 年
集合计划风险等级	中高风险(R4)
推广对象	积极型(C4)及高于积极型的合格投资者
管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注册登记机构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900,090.00
期末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824,729.26
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0.9163
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累计净值	0.9163
报告期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9191%

注：期末份额净值=期末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

期末份额累计净值=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每份本集合计划份额累计分红

报告期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期末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

3.2 净值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0.9163】元,份额累计净值为【0.9163】元。本报告期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为【-0.9191】%。

3.3 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投资经理简介

曲雯慧：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资管部投资经理，无兼职情况。高丽大学经济学硕士，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并已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曾任中航证券资产管理总部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交易主管，2022年加入财达证券，目前任财达睿达系列等多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

常知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资管部投资经理，无兼职情况。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并已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历任神州牧基金交易员、研究员，中航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助理，2022年加入财达证券，目前任景明系列多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

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为本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和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要求，对本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通过风险监测和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及市场简要展望

2024年第三季度，资金面总量较为平衡，波动程度加大，公开市场操作方式和政策利率均有调整，债券市场无风险利率经历了一段震荡下行的趋势。具体而言，7月份跨季之后，受到央行国债交易政策推动及利率基准调整的影响，市场无风险利率短暂上扬，几乎恢复至6月初的水平。然而，自7月中旬起，央行实施的超额流动性投放策略导致资金利率低于往常季节性水平，加之随后降息政策的实施，无风险利率呈现加速下滑态势，利率曲线刷新年内低点。进入8月，央行出售债券与债市监管趋严的双重因素作用下，债券收益率迅速反弹，几乎回吐了7月降息带来的降幅。但8月中旬之后，随着监管压力缓解、经济基本面趋弱，以及人民币贬值对货币政策的制约减轻，债券市场再次聚焦于政策宽松的预期，债券收益率重新步入下行通道。直至9月底罕见召开政治局经济工作会议，释放了强烈的加码刺激经济信号，市场对财政强刺激政策的预期升温。宽信用政策的迅速出台显著提升了市场风险偏好，债券收益率随之快速回升，至季度末，长期无风险收益率几乎重返7月初的高点。信用债方面，三季度收益率的回落促进了信用债供给的增加，这既反映了融资比较优势，也受到了政府债券供给增加的影响。但监管政策的不确定性加剧，导致市场情绪波动增大，信用利差整体呈现震荡上扬态势，多

数信用债品种在9月底的信用利差达到年内峰值。权益方面，自7、8月以来，市场情绪持续低迷，单日成交量和大盘指数屡创阶段性新低。然而，随着美联储降息以及9月份央行推出一系列重磅刺激政策，A股市场在国庆节前迎来了显著反弹。尽管如此，国庆节后由于部分政策的落地效果未能达到预期，市场出现了冲高后的大幅回调。基于10月12日财政部会议所传递的利好政策，市场情绪再度回暖，显示出对政策支持积极反应。

展望未来，随着宽信用政策的不断推进，经济预期有望逐步改善，经济增长速度或得到恢复，但其结构变化及持续性、力度仍需密切观察。10月12日，财政部长表示“一次性增加较大规模债务限额支持地方存量隐性债务”，可以看出，2027年之前，化债仍然是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但用国债还是地方债来化解隐债是关注的重点，而市场期待的财政赤字货币化、财政刺激需求侧等措施基本未提及，就目前而言，财政仍未看到实质性转向，需要持续跟踪财政力度和财政框架的变化。未来，市场面临的主要风险在于风险偏好提升可能引发的结构性流动性紧张。若无风险利率与信用利差继续上行，在宽信用效果及基本面预期未显著改善之前，债券市场或将展现出更为显著的配置吸引力。权益方面，在国家一系列利好政策刺激下，居民消费意愿有提升可能，从而改善上市公司基本面，A股市场有望稳中有升。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银行存款	163,969.45	18.40%
2	结算备付金	1,325.31	0.15%
3	存出保证金	3,006.89	0.34%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4,600.00	74.59%
	其中：股票投资	664,600.00	74.59%
	债券投资	—	0.00%
	基金投资	—	0.00%
	权证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5	衍生金融工具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其他资产	58,083.20	6.52%

	合计	890,984.85	100.00%
--	----	------------	---------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申购款等。

5.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603922	金鸿顺	10500.0000	186,795.00	22.6493
2	600455	博通股份	8000.0000	157,440.00	19.0899
3	002409	雅克科技	2000.0000	122,760.00	14.8849
4	600900	长江电力	2200.0000	66,110.00	8.0160
5	600262	北方股份	3500.0000	66,045.00	8.0081

5.5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6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5.7 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金融衍生品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未参与其他金融衍生品投资

5.8 本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杠杆倍数（总资产/净资产）为【108.03】%。

报告期，本集合计划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开展投资，控制杠杆比例，未出现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况。

5.9 本集合计划投资关联方发行的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投资于管理人、托管人关联方发行的或者承销期内承销

的证券的情况。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或其他描述（如有）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费用明细	计提基准	计提方式	支付方式
管理费	$H = E \times \text{【0.60】} \%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每日计提	按季支付
托管费	$H = E \times \text{【0.02】} \%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每日计提	按季支付
业绩报酬 （如有）	具体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产品实际发行时为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在发行前或开放前由管理人确定并在管理网站发布公告。	业绩报酬计算方法： 若年化收益率 $R \geq$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计提比例为 20%，业绩报酬（Y）的计提公式为： $Y = N \times P_0^* \times (R - \text{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times 20\% \times D \div 365$ Y=业绩报酬；N=业绩报酬计提日委托人每笔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的份额； P_0^* =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计划单位净值。	业绩报酬的支付，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送的业绩报酬划付指令于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 7 本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7.1 本报告期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份额总额	900,090.00
本报告期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份额总额	900,090.0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转投

7.2 本报告期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计划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本集合计划	-	0.00%

经对本集合计划账户进行监控，未发现存在因管理人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计划导致的不公平对待投资者行为。

§ 8 重大事件揭示

8.1 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8.2 一般关联交易及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及重大关联交易。

8.3 本报告期对本集合计划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财达证券睿达景明灵动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2.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3. 本集合计划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管理人办公场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www.95363.com查询。

客户服务电话：95363（河北区域投资者请致电95363，河北省外区域投资者请致电0311-95363）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